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N CITRU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

###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收購目標土地及物業、根據特別授權來配售配售股份及建議增加法定股本(統稱為「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i)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ii)配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iii)增加法定股本；(iv)特別授權；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進一步資料以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審定供載入通函之所需資料，預期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Ng Ong Nee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Ng Ong Nee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伍海于先生(副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賀小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瑄因先生、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楊振漢先生。

\* 僅供識別